

##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6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洲管道”）于 2017 年 06 月 13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7】第 319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就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和分析，并对问询函中所列问题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书面说明回复。现将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一、问题：**你公司 2016 年度四个季度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4.47 亿元、7.02 亿元、6.25 亿元和 8.64 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 895 万元、2,713 万元、-1,130 万元和 1,309 万元。请说明：（1）公司各季度营业收入波动的原因；（2）结合各季度收入成本情况、产品毛利率、期间费用等说明各季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销售净利率波动的原因。

**回复：**

（1）公司各季度营业收入波动的原因

一季度营业收入相对较低，主要受季节性因素及春节放假影响。冬春季节不利于管道施工，是传统的销售淡季；二月份又受春节放假影响，建筑工地普遍开工较迟，所以一季度相对营业收入较低。

四季度营业收入全年最高，因四季度销量增幅较大，其中，能源管道销量环比增长 100.13%。主要是下属子公司浙江金洲管道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道工业）和张家港沙钢金洲管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钢金洲）有金额相对较大订单在四季度交付，实现销售，确认收入所致。

（2）结合各季度收入成本情况、产品毛利率、期间费用等说明各季度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后的销售净利率波动的原因。

2016 年分季度数据分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2016 年合计
营业收入	44,739.59	70,153.45	62,484.91	86,405.44	263,783.39
主营业务收入	43,195.44	67,363.06	59,578.19	83,031.94	253,168.63
其他业务收入	1,544.15	2,790.39	2,906.72	3,373.50	10,614.76
营业成本	38,720.15	59,916.23	54,109.88	75,211.87	227,958.13
主营业务成本	37,217.30	57,208.80	51,204.34	72,003.84	217,634.28
其他业务成本	1,502.85	2,707.43	2,905.54	3,208.03	10,323.85
毛利	5,978.14	10,154.26	8,373.85	11,028.10	35,534.35
毛利率	13.84%	15.07%	14.06%	13.28%	14.04%
销售费用	1,332.93	1,220.68	1,411.12	3,211.38	7,176.10
管理费用	2,885.12	3,933.04	5,250.75	4,456.83	16,525.75
财务费用	440.01	510.66	607.55	744.51	2,302.73
资产减值损失	19.41	621.04	-443.92	592.02	788.5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6.84	906.50	-787.78	-210.16	-54.60
投资收益	-68.69	-243.12	-1,561.75	-60.79	-1,934.35
营业外收入	99.96	276.47	243.33	1,552.40	2,172.15
营业外支出	101.54	6.49	83.70	65.27	257.00
净利润	949.80	3,959.82	-1,102.40	2,374.02	6,18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0.27	4,014.18	-1,001.35	2,028.95	6,28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95.28	2,713.48	-1,130.35	1,308.81	3,78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变动原因：除一季度外，二、三及四季度销量及毛利率均较平稳，造成业绩波动较大的主要因素是，管理费用、资产减值损失、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投资收益及营业外收入变动较大。

管理费用：主要系研究开发费用投入变动较大，因研发费用的投入与项目研发进度相关，不具平稳性。

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计提的应收款坏帐准备，全年发生 788.55 万元。其中：一季度应收帐款余额及帐龄变动较小，按公司会计政策计提坏帐准备较少；二季度主要受某单一客户应收帐款坏帐计提的影响，帐龄由原来的 3-4 年跨到 4-5 年，当季补提坏帐损失 398.78 万元所致；三季度该客户收回帐龄 4-5 年的货款 300 万，冲销坏帐准备 240 万。另有四家客户收回货款冲销坏帐 220 万，致

三季度冲减资产减值损失 443.92 万元；四季度因管道工业和沙钢金洲确认金额相对较大订单，新增应收帐款按 5%比率计提坏帐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公司下属子公司富贵金洲（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贵金洲）投资的金融资产，因公允价值波动较大，根据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对帐面价值进行调整所致。

投资收益：三季度投资亏损较大，主要系联营企业中海石油金洲管道有限公司对一宗贸易纠纷款项全额计提 4,088.00 万元坏帐，加上经营亏损，致三季度体现对其投资亏损达 2,253.86 万元，对公司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营业外收入：主要系管道工业杨家埠厂区于四季度开始搬迁，收到政府停产停业损失补偿所致。

**二、问题：你公司本期研发投入 7,856 万元，全部计入管理费用，上年同期研发投入 9,870 万元，计入管理费用 3,597 万元，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两年均为 0。请说明你公司对于研发支出的会计处理方式，核实研发支出资本化和费用化金额是否准确。**

**回复：**

2015 年，公司的研究开发项目发生的支出分别在“管理费用-研究开发费”和“制造费用-研究开发费”归集。公司研究阶段的支出全部费用化，计入当期管理费用；开发阶段的支出，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计入当期制造费用。2015 年研发投入 9,870 万元，计入管理费用 3,597 万元，计入制造费用 6,273 万元。

2016 年，公司为更规范研发费用的归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帐务处理，对研究阶段的支出全部费用化，计入管理费用；对开发阶段的支出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计入管理费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无法区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全部费用化，计入管理费用。2016 年研发投入 7,856 万元，全部计入管理费用。

通过研发项目的实施，公司 2016 年度授权专利 14 项，其中发明专利 6 项，申请受理专利 30 项，其中发明专利 10 项，起草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11 项，其中主持制修订 3 项国家标准。公司管理层出于谨慎的原则，对当期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进行费用化处理，没有确认无形资产。

三、问题：你公司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986 万元，去年同期为 39,309 万元，请说明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降的原因。

回复：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为：临近报告期末原材料大幅涨价，其中，热轧钢带报告期末不含税均价为 3,004 元/吨，较上年同期 1,519 元/吨上升 97.76%；锌锭不含税均价为 18,132 元/吨，较上年同期 11,423 元/吨上升 58.73%。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 34,394.68 万元所致。

四、问题：你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末余额为 1.56 亿元，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55 万元，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为 384 万元，处置形成投资收益 139 万元。请说明你公司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具体情况，是否及时履行了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回复：

2016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末余额为 15,602.33 万元，为下属子公司富贵金洲在二级市场购入并持有的股票。持有的股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股票市场价值对帐面价值进行调整，差异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55 万元。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84 万为股票分红收益。处置股票形成投资收益 139 万元。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 2015 年 9 月 18 日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运作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即任一时点公司投资理财的额度不超过 5 亿元。

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及 2016 年 11 月 18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自有资金投资理财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

营、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运作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的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即任一时点公司投资理财的额度不超过 13 亿元。

公司及时履行了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问题：你公司在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表中披露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29,984 万元，而未在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表中披露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的具体情况，请核实是否存在前后披露不一致的情形。**

**回复：**

公司在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表中披露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29,984 万元，变更用途为：公司于 2012 年对“年产 12 万吨预精焊螺旋焊管项目”变更项目实施地点；及对原“年产 12 万吨预精焊螺旋焊管项目”进行扩建和升级，变更为“年产 20 万吨高等级石油天然气输送用预精焊螺旋焊管项目”。

在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表中披露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时填写的“不适用”原意为“本期不适用”，没有填写以前年度的变更情况，确实存在前后披露不一致的情形。

**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8 万吨高频直缝电阻焊管项目	否	9,726.3	9,726.3		9,726.3	100.00%	2010 年 08 月 01 日	379.5	是	否
年产 20 万吨高等级石油天然气输送用预精焊螺旋焊管项目	否	59,252	59,252	1,064.93	49,381.87	83.34%	2015 年 01 月 01 日	-3,156.52	否	否
年产 10 万吨新型钢塑复合管项目	否	21,543.3	21,543.3	3,617.15	19,591.1	90.94%	2016 年 07 月 31 日	2,394.68	是	否
银行理财产品	否			-5,000	13,50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0,521.6	90,521.6	-317.92	92,199.27	--	--	-382.34	--	--
超募资金投向										

收购张家港沙钢金洲管道有限公司 46%的股权					13,539.95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1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7,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30,539.95	--	--		--	--
合计	--	90,521.6	90,521.6	-317.92	122,739.2 2	--	--	-382.3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 20 万吨高等级石油天然气输送用预精焊螺旋焊管项目”实际于 2015 年第一季度投产，因未达到正常产量，动力、折旧、工资等单位成本高，石油天然气管道市场低迷，故本期效益为负数。“年产 10 万吨新型钢塑复合管项目”原计划在 2015 年下半年投产，因项目设备为非标准化生产设备，设备设计及研发过程复杂，影响进度，项目推迟至 2016 年 7 月投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2010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超额募集资金共计 32,652.81 万元。2010 年 8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借款 10,000.00 万元。2011 年 9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决议，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7,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1 年 12 月 1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3,539.95 万元以现金增资方式折合持有张家港珠江钢管有限公司 46% 股权。截至 2013 年 10 月，尚未使用完毕的超募资金余额为 2,745.42 万元(包含存款利息收入)。2013 年 10 月 1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决议，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金专户中剩余超额募集资金 2,745.42 万元对浙江金洲管道工业有限公司采取货币增资形式用于“年产 20 万吨高等级石油天然气输送用预精焊螺旋焊管项目”。公司原开立的用于存放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额募集资金的账户在增资完成后注销。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均已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年产 12 万吨预精焊螺旋焊管项目”原预计于 2012 年投产。根据政府部门铁路建设规划信息，“合杭通道”高铁项目中的湖州段高铁线路将穿越该项目实施地点，为避免募投项目搬迁风险。2012 年 3 月 6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在新的地点实施建设“年产 12 万吨预精焊螺旋焊管项目”。2012 年 7 月 28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规模》的议案，对原“年产 12 万吨预精焊螺旋焊管项目”进行扩建和升级，在新的地点建设“年产 20 万吨高等级石油天然气输送用预精焊螺旋焊管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4 年 6 月 23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浙江金洲管道工业有限公司拟将闲置募集资金 12,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笔款项已于 2015 年 6 月 17 日归还募集资金户。2015 年 6 月 23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									

	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浙江金洲管道工业有限公司拟将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笔款项已于 2015 年 10 月 12 日归还募集资金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用途：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 1,167.46 万元。加上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13,500.00 万元，实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14,667.46 万元，根据本公司董事会通过的决议，公司将募集资金余额用于“年产 20 万吨高等级石油天然气输送用预精焊螺旋焊管项目”以及“年产 10 万吨新型钢塑复合管项目”。去向：剩余募集资金 1,167.46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存款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诚实守信，规范运作，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日